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95 學年度第 1 次 主管會報記錄

開會時間：95 年 8 月 2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開會地點：圖書資訊大樓 4 樓第 1 會議室

主 持 人：黃代理校長翠梅

紀錄：丁崇桂

出 席 者：黃教務長翠梅、曾學務長兼總務長旭正、林代理主秘靜慧、
詹主任復到、王主任明洲、張代館長蓮珠、林資訊長豪鏘、
陳組長賢錫、楊組長美莉、毛組長福銘、何組長蕙林、黃組
長連池、林組長傳文、方小隊長俊卿、莊組長耀隆、張組長
蓮珠、徐林組長治國、林組長靜慧、陳秘書仙明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略)

參、各處、館、室、組業務報告：(略)

肆、討論提案：

- 一、 擬修正本校職務宿舍管理要點第二條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四款、修正第九條、修正第十條第一項及第一項第二款、第三款、第五款、第六款、第七款案，提請討論。(總務處)

◎決議：1. 修正通過 ([如附件](#))。

2. 請將住宿條件整理為表格，使申請人更易明瞭。

◎執行情形：已提 95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討論修正通過。

伍、主席結論：

- 一、 國樂系大教室及建研所工作室新建工程請督促廠商於開學前完工。
(總務處)

◎執行情形：已多次召開會議要求廠商趕工改善，最近一次於 8 月 21 日會議中承包商承諾於二周內（9 月 5 日）將初驗缺失改善完成。

- 二、 請人事室於 9 月中旬開學前辦理系所助理聯誼訓練，使新進系所助理能儘快進入狀況。
(人事室)

◎執行情形：擬於開學前配合辦理行政業務說明會，參加對象為各單位新進專案行政助理，並請各行政單位指派相關業務人員到場說明業務概況及應行注意事項。

陸、臨時動議：(略)

柒、散會：15 時 40 分